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1年2月3日披露了《关 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05)。公司股东南方工业资 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南方工业资产")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 易系统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5,250,502 股(如计划减持期间有派息、送股、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、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,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),即不超过 公司总股本的2%。

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 日收到股东南方工业资产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 情况的告知函》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过半。根据《上市 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 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,在减持时间区间内,大股东、 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,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。现将其减持计 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南方工业资产的减持股份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减持比例 (%)
南方工业资产				0	0
	0	0			

截至本公告日,南方工业资产尚未减持本公司股份。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	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名称	股份性质	股数 (万股)	占总股本比 例(%)	股数 (万股)	占总股本比 例(%)
南方 工业 资产	合计持有股份	684. 44	2.61%	684. 44	2.61%
	其中:无限售条 件股份	684. 44	2. 61%	684. 44	2. 61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
二、其它说明

- 1、本次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- 2、本次减持的实施进展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,截至本公告日,实 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。
- 3、截止目前,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,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,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- 4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南方工业资产的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,公司将持续关注南方工业资产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,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南方工业资产股东减持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

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4日